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
份內容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世界（集團）有限公司
WORLD HOUSEWARE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13)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世界(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三日(星期四)下午三時四十五分(或緊隨本公司於同日同地點下午三時三十分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或休會後)假座香港九龍海港城馬哥孛羅香港酒店6樓翡翠廳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無論有否修訂)下列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動議：

- (a) 待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委員會批准因根據本公司新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註有「**A**」字樣的購股權計劃的規則已提呈股東特別大會，並由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可能授出之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發行及配發之本公司股份上市及買賣後並以此為條件，謹此批准及採納購股權計劃之規則，並謹此授權本公司董事（「**董事**」）授出購股權，以配發、發行及買賣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任何購股權而可能須配發及發行之本公司股份，並為及代表本公司採取一切有關步驟、處理一切有關事宜、批准及簽立（不論親筆或蓋章）有關文件，以及作出董事可能認為對實施及推行購股權計劃屬必要、適宜或權宜之有關其他事宜；及
- (b) 根據上述(a)段配發及發行的本公司股份總數，連同因行使根據本公司不時採納的任何本公司其他股份計劃授出的任何購股權及獎勵而發行的本公司股份，不得超過相當於本決議案通過之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10%的本公司股份數目。」

承董事會命
世界(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李達興

香港，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四日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新界

葵涌

華星街16-18號

保盈工業大廈

18樓A座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倘彼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多名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之股東，惟須親身出席大會以代表股東。倘超過一名代表獲如此委任，則委任書上須註明每位受委任人士所代表之有關股份數目與類別。
2. 隨附大會上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該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之核證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之辦事處，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代表委任表格將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worldhse.com)。
3. 閣下於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於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視作撤銷論。
4. 為釐定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本公司將由二零二四年六月七日（星期五）至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三日（星期四）（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之股票，須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六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手續。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三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有權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5. 倘為股份的聯名持有人，任何一位聯名持有人可(無論親自或委任代表)就該股份投票，猶若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多於一位該等聯名持有人出席大會，則優先者投票(無論親自或委任代表)後，其他聯名持有人不得投票。就此而言，優先資格以本公司股東名冊內就聯名持有股份之排名先後而定。
6. 根據上市規則，大會上的任何表決均須以投票方式進行。大會表決結果將根據上市規則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公佈。
7. 惡劣天氣下之安排：

倘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上午十一時正後任何時間八號或以上颱風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生效，大會將會延期。本公司將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worldhse.com)刊發公佈，以通知股東有關重新安排之大會日期、時間及地點。

於本公佈日期，李達興先生、馮美寶女士、李振聲先生、李國聲先生、梁祖威先生、徐志遠先生及李漢聲先生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張子文先生及李家儀女士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而崔志謙先生、何德基先生、許志權先生、曾詠儀女士及項婷女士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